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桐实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桐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实投资”）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4,945,800 股（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日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数据以四舍五入方式计算）。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今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桐实投资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自 2019 年 2 月 22 日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桐实投资累计减持 1,421,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43%。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桐实投资	集中竞价	2019.4.12-4.17	29.06	466,300	0.5657%
	大宗交易	2019.4.18	35.88	600,000	0.7279%
	集中竞价	2019.4.23-4.26	58.47	355,000	0.4307%
合计	-	-	-	1,421,300	1.7243%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股东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桐实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5,075,000	18.2882%	13,653,700	16.56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75,000	18.2882%	13,653,700	16.56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2018年11月29日，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发股本，导致桐实投资持股比例自上市时的18.8438%被动稀释为本次减持前的18.2882%。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桐实投资将根据市场、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相关股份减持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桐实投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